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2022-10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13 层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5,260,5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869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吴智飞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 2023 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78.1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5,219,402	99.9751	41,100	0.0249	0	0

为简化公司会务，提高管理效率，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对所属公司所提供担保的具体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各所属公司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借款、项目贷款、保函、金融衍生交易、履约保函、贸易融资额度、银行承兑汇票等），额度上限为 78.15 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超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担保范围内，每一笔具体担保事项，仍需按照有关规定的额度履行审批程序和公告义务。

具体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2023年担保额度（亿元）	预计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接）				**计净资产比例**			
公司及所属公司对所属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所属公司									
公司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1.53%	60,288.10	10.45	35.91%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5.24%	115,369.27	30	103.09%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88%	75,066.94	20	68.73%			
	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56.33%	1,685.95	0.5	1.72%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	83.92%	2,000.00	0.5	1.72%			
	伟迪科技有限公司	80%	87.06%	0	0.5	1.72%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84.49%	108.76%	0	1.5	5.15%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65%	83.87%	180	1.3	4.47%			
	东莞市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100%	85.95%	386.91	1	3.44%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51%	287.74%	0	0.1	0.34%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88%	38,000.00	6	20.62%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所属公司									

公司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70%	61.00%	2,763.19	1.8	6.19%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1%	69.27%	13,605.55	4.5	15.46%			

在上述预计总担保额度内，各所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控股子公司、已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将来新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之间内部可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3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78.1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0	0	41,100	10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 2023 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78.1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亚飞、王凌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